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华贸物流”）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同意《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由 205 名调整为 178 名，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0,954,970 份调整为 9,573,720 份，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人民币 4.19 元/份调整为人民币 3.62 元/份。

表决结果：赞成_5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陈宇董事回避表决）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31 号）。

二、审议同意《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符合条件的 178 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9,573,720 份。

表决结果：赞成_5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陈宇董事回避表决）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32 号）。

三、审议同意《关于向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及法国巴黎银行香港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及法国巴黎银行香港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1、向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 13,930 万欧元等值（欧元壹亿叁仟玖佰叁十万元整）综合授信额度。额度用途包括：流动资金贷款，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开具人民币或美金非融资性银行保函，开具人民币或美金或港币的备用信用证用于支持全资子公司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向法国巴黎银行香港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前述安排不属于公司对第三方直接提供担保，而是构成公司对银行的债务。

董事会授权于永乾先生与银行签署与上述授信额度有关的全部协议和文件。

2、向法国巴黎银行香港分行申请 5,500 万欧元（欧元伍仟伍佰万元整）的授信额度予全资子公司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并由公司向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 5,000 万欧元（欧元伍仟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开立备用信用证以支持全资子公司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向法国巴黎银行香港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前述安排不属于公司对第三方直接提供担保,而是作为母公司授信总额的使用。

董事会授权于永乾先生或刘永健先生与银行签署与上述授信额度有关的全部协议和文件。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6 日